

Our reference 本署檔號：() in EMSD/LESD 7-2/3VIII

香港特別行政區政府 機電工程署
香港九龍啟成街 3 號
Electrical and Mechanical Services Department
Government of the Hong Kong Special Administrative Region
3 Kai Shing Street, Kowloon, Hong Kong
www.emsd.gov.hk

Your reference 來函檔號：() in HAD SK DC 13/15/3

Telephone 電話號碼: 2808 3239

Faxsimile 圖文傳真: 2504 5970

新界 將軍澳
坑口 培成路 38 號
西貢將軍澳政府綜合大樓四樓

致 西貢區議會吳仕福主席：

動議「研究設立升降機維修基金，資助業主更換或優化升降機，確保升降機安全」

多謝 貴會於 2018 年 6 月 19 日的電郵。本署抱歉未能抽空派員出席 2018 年 7 月 3 日西貢區議會會議，就方國珊議員的動議，本署回覆如下：

1. “設立維修基金，撥款資助業主，加快推動升降機優化工程”及“改善升降機承辦商保養工作的工作日誌格式”及 “按部就班，研究強制舊升降機加裝安全組件”

升降機必須要有適當的定期檢驗和保養維修，才可保障其安全使用。然而，隨着升降機機齡日增，其維修問題會越來越多及越趨複雜。由於近年科技發展迅速，現今的升降機較舊式升降機具備更全面的安全保護裝置，舊式升降機在保障安全方面存有改善和優化空間。有見及此，機電工程署（機電署）於 2011 年推出《優化升降機指引》，旨在建議升降機負責人為其舊式升降機加裝保護裝置（當中包括防止機廂不正常移動的裝置），使升降機運作更安全、可靠和舒適。

截至 2017 年底，全港約有 66200 多部升降機，當中約八成的配備未達至現今最新的安全裝置水平。由於優化升降機屬自願性，自 2011 年起至今，約有 5200 部升降機進行了不同程度的優化工程，進度並不顯著。

因應上述情況，發展局及機電署正積極擬定短、中及稍為遠期的新措施¹以提升舊式升降機的安全，進一步保障公眾安全：

- 短期措施：機電署會加大力度巡查升降機的保養及檢驗，特別是針對那些會影響升降機安全運行的組件。同時，署方亦正研究負責人及承辦商如何加強尚未有進行升降機優化工程的舊式升降機的保養。此外，機電署會研究改善記錄升降機承辦商保養工作的工作日誌格式，以便機電署、承辦商的工程監管人員及負責人更有效地監管/巡查工作。

¹ 有關的擬議措施的資料，已載於我們提交立法會發展事務委員會於 2018 年 5 月 29 日會議的討論文件（立法會 CB(1)996/17-18(07) 號文件）。

- 中期措施：發展局及機電署會考慮參照現時推行的「樓宇更新大行動 2.0」及「消防安全改善工程資助計劃」，研究撥款資助有需要樓宇的業主，並提供適切的專業支援，鼓勵他們加快推動升降機優化工程。
- 稍為遠期措施：發展局及機電署會研究分階段強制實施優化升降機工程的可行性，當中我們會參考其他國家的做法，亦會充分考慮社會和業界的承受力。

我們將盡快向立法會交待新措施的細節，特別是與中期措施有關的資助計劃。

2. “執法部門加強巡查，特別舊式升降機”及“加強抽查升降機保養項目”

《升降機及自動梯條例》(第 618 章) (《條例》) 規定升降機負責人須確保升降機及其所有相聯設備或機械，保持於妥善維修狀況及安全操作狀態。負責人須安排註冊升降機承辦商承辦該升降機的保養工程及確保每多於一個月為該升降機進行定期保養工程及每多於 12 個月安排註冊升降機工程師為該升降機進行定期檢驗。機電署會以風險為本的原則，加強對機齡高及經常出現投訴/故障等風險較高的升降機進行巡查，以監察有關的保養工作及查找有否任何違反《條例》規定的情況。

機電署於 2017 年共進行了約 11200 次升降機及自動梯的巡查。為了加強對舊式升降機的巡查，署方已在 2018/19 年增加了專責隊伍的人手，加大力度巡查升降機的保養及檢驗，預計本年度的巡查次數會增加至約 14000 次，增幅為 25%。機電署亦正研究負責人及承辦商如何加強尚未進行升降機優化工程的舊式升降機的保養，特別針對會影響升降機安全運行的組件。同時，署方會增加對相關保養項目的抽查，確保承辦商檢查維修的質量。此外，機電署會研究改善記錄升降機承辦商保養工作的工作日誌格式，以便機電署、承辦商的工程監管人員及負責人更有效地監管/巡查工作。

3. “制定承辦商合約參考指引”

為便利升降機負責人為其升降機的保養服務或優化工程進行招標，機電署亦已制定了「升降機及自動梯全面維修保養採購合約樣本」及「僱用註冊升降機承辦商進行升降機優化工程的規格樣本」，供負責人在招標時作參考之用。同時，為了協助負責人聘用註冊升降機工程師審核承辦商的保養工作及提供顧問服務，機電署亦制定了「僱用獨立註冊升降機工程師進行升降機保養工作審核的規格樣本」供負責人參考。有關文件樣本已上載於網頁內的「負責人天地」，詳情可瀏覽以下網址：

https://www.emsd.gov.hk/tc/lifts_and_escalators_safety/responsible_persons_corner/index.html

若有任何疑問，請致電 28083540 與姚勇毅先生聯絡。

機電工程署署長

(區子威 代行)
2018 年 7 月 5 日